

武侠小说全集  
卫斯理



# 铁狱飞龙

TIEYU  
FEI LONG 倪匡〇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(卫斯理武侠小说全集)

# 铁 狱 飞 龙

TIEYUFEILONG

倪 匡 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铁狱飞龙/倪匡著. —北京:大众文艺出版社,2010.5

(卫斯理武侠小说全集)

ISBN 978 - 7 - 80240 - 503 - 5

I. 铁… II. 倪… III. 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 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26490 号

**书名:** 铁狱飞龙

**作者:** 倪 匡

**责任编辑:** 冰 宏

**出版发行:** 大众文艺出版社 **发行部电话:** 65060478

**地址:**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

邮编 100125

**印 刷:**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

**开 本:** 710 毫米×1000 毫米 **1/16**

**印 张:** 17

**字 数:** 285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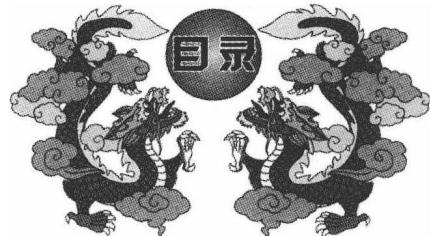
**版 次:**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**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**

**定 价:** 25.00 元

**注:** 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退换。

目录

群英赴义	1
魔网高张	15
双玉齐飞	30
独擒狡兔	44
武功惊世	57
天翻地覆	73
血洗长街	97
壮志未酬	124
智闯龙潭	150
铁狱惊魂	182
绝世神功	198
血洒长街	216
以死报酬	236



铁狱飞龙



## 群英赴义

昨晚的大雪，一直下到午夜方止，一清早，家家户户，便起来扫雪，第二天却是个好艳阳天，但天气仍然很冷，在阳光的照射下，积雪皑皑生光，一点也没有溶化的样子，然而天气虽然冷，出临安城西钱塘门，却仍然是一片热闹，有三五成群的，有独自一人的，也有赶着马车来的，因为一夜大雪，将西子湖点缀得更美丽了。

向远望去，湖上的两条长堤，就如同是两条玉带一样，在湖边上也全是游人，更有不少竹棚，在摆卖各种事物，也有耍猴儿的，变戏法的，东一堆西一堆，聚了不少人，到处全是乱哄哄的。

就在那时候，忽然看到苏子堤上，奔过来了一大群孩童，大约都是十岁上下年纪，冻得两颊通红，一面奔，一面叫道：“快来看怪人，大家快来看怪人！”

二三十个孩童一齐呼叫，自然吸引不少人，那群孩子一面奔，一面还向他们的身后指着，途人一齐向他们的身后看去，可不是，来了两个怪人！

不论是什么人，一看到了那两个怪人，全都又是惊异，又是好笑，临安乃是一等一的大地方，如今还是帝都的所在，西子湖边上的途人游客，自然不会是没有见识的乡下佬儿。

但是，不论他们如何见多识广，他们却一定未曾见过那样的怪人，要不然，他们一定不会一看到了这两个人，便蜂涌而上，将那两个人一齐围在近堤的湖岸边了。

那两个人说怪，也真怪得可以，他们被途人围住之后，也不再向前走，停了下来。两人站在一起，一高一矮，那高的一个，脸上自上到下，齐正中分开两边，左半边虬髯连团，浓眉大目，是个威武男子。可是右半边却搽着厚厚的铅粉，将眉毛涂描得又细又长，两半边唇上，还涂着胭脂，却又是娇滴滴的娘儿。

他身上的那件衣服，敢情也是特制的，左半边，是密扣英雄袄，但是右半边，却是湖水色的绸衣，还外带着绣着鸳鸯戏水的褂子。

这个怪人，若是拿一块木板，在他的当中，将他隔开来，只看他的左

边，一定将他当作是一个威武的虬髯大汉，而看他的右边，却又会认他是一个装扮入时的美貌妇人，再也想不到两样都是各占一半！

那人一手提着一面锣，一手牵着一只猴儿，看来像是个耍猴儿的。

而那另外一个怪人，矮得不满四尺，偏偏又十分肥胖，简直就像是一只皮球一样。

他那样的身形倒还罢了，怪的是他一路行来，却是双手撑地，两脚朝天，倒行而来。

而更怪的是在他的身边，紧挨着他，站着一头神骏非凡，足有六尺来高的巨鹰！

那么大的鹰儿，临安城中的人，几曾见过呢？那鹰身上的毛，作深黑色，根根都像是铁打出来的一样，在鹰喙上和鹰爪上，都套着晶光闪闪的铜套，堤前的积雪已被扫去，鹰爪抓在地上，“刷刷”有声，地下的石板上，便现出一条条的爪痕来。

众人本来是想围得更近些的，但是一看到那头巨鹰，心中都想到，若是离得太近，被那头巨鹰抓上一下，怕不皮开肉绽，胸腹皆裂？

是以数百人围成了一个圈子，当中的空地也十分大。

那矮胖子和那头巨鹰，却十分亲热，他的一只手，插在鹰翼之下，以一只手支在地上倒立着，那巨鹰也不时低头，用钢啄在他的胖脸之上，不断地擦来擦去。

钢啄和钢爪，看来一样锋利，石板尚且被抓出痕迹来，但是钢喙在矮胖子的脸上，擦来擦去，却又丝毫不见有什么损伤。

那半男半女的怪人，虽然一手提着锣，但是却没有锣槌，只见他将另一只手，在锣上敲着，发出“当当”的声音来。

他两只手，一只又粗又大，手背上全是黑茸茸的毛，另一只却居然五指尖尖，十二分细白。他一打锣，便听得那倒立的矮胖子嘶开喉咙，叫道：“我们两兄弟初到贵地，要一套猴儿上树，还请各位多多指教，打发些盘缠，也叫我们不枉此行！”

他一面说的时候，一面居然还向各人抱拳为礼。本来他是双手支地倒立着的，一抱拳为礼，便以头顶在地上，众人这才注意到那矮胖子想必是平时头顶在地上，顶得太多了，是以顶门光秃，一根头发也没有。

那半男半女的家伙牵着绳，多半是想令那猴儿翻筋斗，可是那猴儿，不听叫唤，眼睁睁地望着他，围观的众人，都笑了起来，站得离那两个怪人最近的，全是些十一二岁的孩子，更是乐得手舞足蹈。

也就在这时候，只听得人围之外，传来一声呼唤声，道：“让开！让开！”

随着那一阵吆喝声的，则是“呛啷啷”铁链抖动的声音。围住了看那样

罕有的两个怪人，本来是谁也不肯让开的，只想挤到前面去，可是听到了吆喝声，不免回头一看，而在一看之后，却全又不约而同，一齐让了开来，原来呼喝着走向前来的，乃是七八个公人！

走在最前面的一个，腰粗膀圆，四方脸，黑煞眉，左额之上，有着老大的一搭方形红记。

在那搭红记之上，生着黑渗渗地一簇的浓毛，他右腕之上，缠着一条铁链；晶光铮亮十分夺目。

这人在临安，却是大大有名，这时在湖边看热闹的各人，也有一半认得他是临安府的大捕头赤印判官马锋，但是知道这位大捕头，多年之前是陕甘道上，杀人越货的独脚强盗的人却是万中无一。

在赤印判官马锋之后，还跟着六七个耀武扬威，呼幺喝六，挺胸凸肚的公人，而在最后，却是一个形容瘦削，神情萎顿，衣衫褴褛的汉子。那汉子满面病容，走路的时候连腰也挺不直，跟在那几个公人之后，走得气喘不已，但是，他一现身，那些孩子都叫嚷了起来，齐声道：“猴儿刘三来了！”有的更叫道：“那是刘三的猴儿，连那面锣，也是他的！”

叫的人全指着那半男半女的人，那人也不再打锣了。

这猴儿刘三，日日在西湖上耍猴儿，已有好几个月了，他的猴儿，玩意特别多，再加上他自己，若是弯下了腰，看来也十足是一头猴儿，所以围住他的孩子也特别多，但这时猴儿刘三，却是愁眉苦脸，跟在公人后面，等到马锋等人站定之后，他才向前一指道：“马大人，那便是我的锣，我的猴儿……刚才是被他硬抢走的，他还打了我一拳！”

围观的众人，一见赤印判官马锋带着捕快到来，又散得更开了些，但是却仍然舍不得离去，依然远远地看着，要看马锋如何对付那两个怪人。

马锋来到近前，向眼前那两人一看，他也不禁呆了一呆，他走南闯北，见多识广，可是却也从来未曾见过那等模样的怪人！

他是老江湖了，虽然不知眼前两人的来历，但是单看那头巨鹰，岂是寻常人所能养得的？那两人分明是江湖异人了，是以他一拱手，道：“两位请了，不知两位高姓大名，请教请教。”

那男女各半的怪人一笑，道：“我复姓半男，名叫半女。连姓带名，便是半男半女。”

马锋双眉一扬，对方那样说，分明是在取笑他，当着那么多人，马锋的脸上，未免有些挂不住，他嘿嘿冷笑着，道：“阁下倒姓得怪啊！”半男半女也怪声怪气笑了起来：“大人有所不知，我的这个姓，乃是鲜卑人的姓氏，方今鲜卑人的姓，可威风得很哪！”

马锋听了，神色又自一变，原来此际，朝中御史中丞，尚书右仆射，复

姓万俟，那“万俟”的姓氏，便是鲜卑族而来的，这半男半女如此说法，自然是有意在讥刺当朝大臣了！

马锋虽然是临安府的捕头，但是国家大事，却是轮不到他管的，他呆了一呆，又向那双手支地的矮胖子一拱手，道：“阁下高姓大名？”

那矮胖子咧开了厚嘴，嘻着一张嘴笑道：“我么？复姓‘倒行’，双名‘逆施’，常常听得人说，你这人怎么倒行逆施，那便是说这人像我了！”

马锋听了，又是好气，又是好笑，道：“好！好！今日马某人总算开了眼界了！”

倒行逆施笑道：“其实，我也不算什么，比我更倒行逆施，大有人在，精忠岳少保，现被关在大理狱中，我便望尘莫及了！”

倒行逆施的声音虽然和破锣一样，但是却十分宏亮，他的话，围在一旁的数百人，人人可闻。而听得他那样说法，不但马锋神色大变，其余的人也是一样脸上变色，有怕惹事的，早已纷纷离去，人圈顿时变得疏落起来。

原来倒行逆施口中的“精忠岳少保”，正是大名鼎鼎，人人皆知的岳元帅，岳元帅在朱仙镇大破金兵，人心振奋，“精忠岳飞”四字，也是皇帝亲口所言，但是曾几何时，岳飞却为秦桧，万俟所陷，被投入大理狱中，人心不平，莫此为甚。可是在临安城中，密探遍布，人人都是只在心中求上苍保佑岳少保，谁敢公然宣之于口！

如今那倒行逆施，石破天惊似的，说出了那样的话来，固然人心大快，但是还未曾去的那些人，却也禁不住替他捏了一把冷汗。

马锋面色一变之后，已转头向他身后的几个捕快，使了一个眼色，两名捕快立时向后退去，可是他们才退出了两三步，忽然听得人丛中发出了几下冷笑声，两个人缓缓走了出来。

那两人的衣饰，十分华丽，全穿着玄皮的袍子，可是两人的脸色，却也都极其难看，如同黄蜡一样，高额深目，看来十分异相。

一看到那两人走了出来，马锋又立刻向那两个捕快做了一个手势。那两人来到了马锋之前，各自伸手一扬，在他们的手中，似乎握着一块金光闪闪的牌子。但是他们的动作十分快，一扬之后，便自收起，同时听得他们冷冷地吩咐道：“这里没有你们的事了，哥儿们请吧！”

马锋忙道：“是！是！”

他一挥手，大声道：“走！”

马锋转身便走，七八名捕快跟在他的后面，那两人一走出来时，人群又散了一半，就是未曾散的，也只是在远远站着，不敢接近。可是，那猴儿刘三，却是十分不识趣，一见马锋要走，他忙叫道：“马大人，你不能走，我那猴儿和铜锣，还未曾要回来，那是我吃饭的家伙——”

马锋沉声道：“你怕什么？丞相府的高手来了，还怕对付不了这两个人么？”

猴儿刘三哭丧着脸，道：“马大人，地方上的事，可是你该管的，这——”

猴儿刘三的话还未曾讲完，马锋已勃然大怒，抬脚便踢，“砰”地一脚，将猴儿刘三，踢的连打了几个滚，滚进了一个雪堆之中。

等到猴儿刘三挣扎着站了起来时，马锋和那些捕快，早已走远了！

而那两个面如黄蜡的人，来到了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两人身前五六尺处站定，冷冷地道：“两位，请跟我们一齐走。”

半男半女翻着眼，道：“两位是谁，我们却不识得你们，要带我们到何处去？”

那两人又齐声道：“带你们到——”

他们只讲了四个字，突然之间，只见他们两人身形倏地分开，一个向左，一个向右，右手疾扬了起来，五指如钩，带起“噌噌”的风声，一个抓向半男半女的头顶，另一个则抓向倒行逆施的足踝。

这两人的动作，快疾无伦，实是看得人惊心动魄之极，刹那之间，只见人影晃动，站在远处观看的人，也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。

而也就在那电光火石的一刹间，只见那只站在地上，比人还高的巨鹰，突然发出了一下怪叫声，陡地腾空飞了起来，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两人，根本动都未曾动，那巨鹰腾起六七尺，钢爪分开，反向那两人的头上，飕飕抓了下来。

那两人的出手极快，本来是足可以将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两人抓中的了，但是巨鹰的鹰爪，向他们两人的头顶，抓了下来，而且在鹰爪之上，还套着锋锐之极的钢爪，他们却是不能不防！

那两人的武功也自不弱，立时一声大喝，各自翻手一掌，向上拍了上去。

但是他们反手向上拍出一掌之际，巨鹰的双翅，一齐向下扇来，所扇起的劲风，竟然将他们两人的掌力化去，那两人大吃一惊，忙不迭后退时，头上一凉，狐皮帽儿，已被抓去！

那巨鹰爪上的钢套，确是锐利之极，在抓走了那两人头上的狐皮帽儿之际，还将帽儿抓穿，以致将那两人的头皮，也抓去了两分来宽的三道血痕！

那两人身形向后退去，头皮被抓去之处，迸出许多血珠子来。由于他们两人正在急速后退，是以那些血珠子一齐四下洒了开来，洒在积雪上和青石板上，殷红点点，看来怵目惊心！

那两人一后退，倒行逆施和半男半女也不追赶，巨鹰也落了下来，长鸣了两声。那两人的面色，更变得难看之极，退开了两三丈，站了一站，一言不发，立时转身就走，去势快绝，转眼之间，便已不见。

那两人一走，远远围观的众人，立时有好些围了上来。围观的众人，对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两人，本来只觉得他们怪异莫名，不是善类，但是此际，却可以在围了上来的那些人的脸上，看出他们对这两个怪人的关切之情，一个白髯老者道：“两位，你们快快离开临安，刚才那两个人，乃是丞相府中的高手，他们不知有多少同党，两位好汉不吃眼前亏，还是快走的好。”

另一个中年人唉声叹气，道：“两位别恃着会武，便以为不怕，两位自问自己的武功，比东天目神掌白大侠如何？”

半男半女立时问道：“白大侠怎么了？”

那中年人又长叹一声，道：“白大侠早几天，在城中湖滨楼上，发了几句牢骚，为岳元帅鸣了些不平，立时便有人和他过不去。”

倒行逆施道：“以白大侠之能，谅来也不怕什么？”

那人道：“好汉敌不过人多啊，白大侠结果是身受重伤，被锁上了拖走的，听说，当晚却被断了手筋和脚筋，投在黑牢之中。”

倒行逆施道：“那是进了牢中之后的事了，老哥却是如何得知？”

那人压低声音，道：“小可有一名拜把兄弟，是在牢中讨口饭吃，昨日与他吃酒，是他提起的，两位只要快走，还可以来得及。”

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两人，却哈哈大笑起来。他们两人一齐纵声大笑，笑声十分惊人，只听得他们一面笑，一面道：“好！好！人心总算未曾死尽，多谢各位相劝。走，也未必走得脱，不走，也未必一定死，各位说可是？倒是各位免得惹祸上身的好！”

半男半女提着锣，又“当当”地敲了起来，一面敲，一面向前走去，在经过猴儿刘三的身边之际，他向刘三道：“还你的锣和猴儿！”

他一松手，那猴儿连跳带爬，向刘三奔了过去，在松开那猴儿的同时，只见他一挥手，那面铜锣发出“呼呼”的声响，旋转飙急，向前疾飞而出，“啪”地一声响，撞在一株树上，铜锣竟陷入树身之中，足有三四寸！

只听得他哈哈一笑，道：“真人不露相，三先生果然非同凡响！”

随着他的话，倒行逆施也冷笑着，两人一鹰，径自向前走去，看他们的去向，竟是向城中去。

听得半男半女如此说法，彷彿那猴儿刘三，也是异人一样，但众人还是只注意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两人的去向，等到他们两人走远了，才回过头来看刘三。

可是等众人去看刘三时，却不禁全都一呆，因为刘三也不知在什么时候，不知去向了。

在湖边的人，不免交头接耳，议论纷纷起来，但是过了不久，只听得一阵急骤声，沿湖疾传了过来，一听得马蹄声，众人立时散开，急步向前走，

转眼之间，堤口、岸边，走得一个人也不见。

只见十来匹骏马，疾驰而至，马上的人，全是形容古怪的人物，领头的一个，是一个身形极之魁伟的大汉，他在马上，四面一看，又策马向前奔了出去，挥动着手，那一批人立时分成了两支，一支向南，一支向北，又疾驰了开去。

等到他们离去之后，才又渐渐有人聚了过来，慢慢恢复了热闹，但是在猴儿刘三要猴儿的地方，却不见刘三的踪迹！等到大半个时辰之后，看来已和往日无异了。如今暂且搁下众人不说，单表其中一人，那人便是曾劝半男半女和倒行逆施，要他们两人快快离去，问他们的武功，比东天目神掌白大侠如何的中年人。

当那十来匹骏马疾驰而至之际，那中年人掉头疾行，向城中而去，在他快来到城门口之际，忽然听得身后有人道：“达官请留步。”

那声音就在贴近那人的身后传来，倒将那人吓了一跳，连忙回过头来，只见在他的身后，站着一个公子哥儿。那公子哥儿至多二十出头年纪，面如冠玉，唇红齿白，白裘红袍，腰际悬着好几块晶莹之极的玉佩，气度雍容，非同凡响。

那人本来，乍一听得有人叫他留步，不免吓了一大跳，但一见是那样的一个公子哥儿时，他却放下了心来，忙道：“公子何事？”

那公子哥儿笑道：“想请兄台吃一杯水酒，不知兄台可肯赏面。”

那人颇有受宠若惊之感，道：“小的和公子，素不相识，如何可以打扰？”

那公子哥儿笑道：“四海之内，皆兄弟也，以前不识，现在也识了，有什么打扰不打扰的，据我所知，进得城去，湖滨楼便有极好的酒菜！”

那人只不过是城南牲口行中的一名伙计，而湖滨楼富丽宏大，是达官贵人的出入之所，他可是从来也未曾去过！

这时他一听得那公子哥儿要请他到湖滨楼去畅饮，几乎口角立时流下涎沫来。

但是他一转念间，心想天下哪有这样的好事？临安城中，骗子可不少。

莫非这公子哥儿正在打我的主意？他心中在犹豫不决，那公子哥儿已然道：“不瞒老哥说，我有一事相求！”

那人诺诺连声道：“如此则恭敬不如从命！”

那公子哥儿道：“请！”他一面说，一面已大踏步地向前走去，那人摸了摸自己的额角，心中暗忖：自己的额角之上，一定有红光在直冒了出来，要不然，如何会有这样的好运道，会碰上了那样的贵人？

一进了城门，行人更是熙攘，那人紧紧地跟在那公子哥儿的身后，唯恐人挤走失了，那只怕此生此世，再也没有机会到湖滨楼去大嚼了。

那湖滨楼有三层高，大门口有老大的一个门楼，飞檐画栋，金碧辉煌，

两条极粗的大红柱上，悬着一副金漆对联，上联是：湖秀山明集天下美景于一城；下联是：酒醇菜香聚人间异味于此楼。

在“湖滨楼”三字的横匾之下，悬着几盏大灯笼，门楼之前，乃是老大的一片广场，此际还不是湖滨楼最热闹的时刻，但是那广场上，却也停了不少车辆，那人跟着公子哥儿来到了广场之前，忽然听得一阵吆喝喧哗之声，传了过来。

那公子哥儿站定了身子，那人连忙也站住，两人一齐抬头向前看去，只见东首大街上足有七八十名化子，有老有少，全是鹑衣百结，但是却列成两行，十分整齐，吆喝着，呼叫着，快步奔了过来。

那一大群化子，来到了湖滨楼前的广场之上，一齐停了下来，各自扯直了喉咙，大声叫道：“恭候齐大公子，齐大公子福寿无疆！”

虽然这七八十名化子有的拐着腿，有的缩着头，但是在发出那两下叫声之际，却是打醒了十二分精神的，几十个人的声音，迸在一起，也极其响亮好听。

那公子哥儿两道剑眉，向上略扬了一扬，转过头来，低声道：“那些化子是做什么的？”

那人忙道：“啊，敢情公子是才到临安城啊？”那公子哥儿的神色微微一变，像是在刹那之间，被人道着了短处一样。他咳了两声，道：“我倒是一直在临安城中居住，只不过少出来走动而已。”那人“噢”地一声，道：“原来如此，公子有所不知，近一月来，临安城中，无人不知这位齐大公子，这位齐大公子，听说是南边来的富户，是送一件极其珍异的宝物来给秦丞相的，只是他来了已将一月，还未见着秦丞相，他便每日在城中花酒天地，他出手之豪阔，实在令人咋舌，这七八十名化子一来，他一定立时就到，等一会儿，公子就可以看到他的奢阔了！”

那公子哥儿双眉一扬，略有所思，想了片刻，道：“这人姓齐？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那人道：“那可不知道，嘿嘿，世人只认他有的是金银，哪管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那人正说间，只听得一阵急骤的蹄声，已自东边传了过来，蹄声越来越近，那七八十名化子又高叫了两声，此际，所有的行人，几乎全都停了下来，伫足以观。突然之间，人人眼一亮，只见一辆马车，由四匹骏马拉着，已经驶上了广场。

那四匹拉车的马，神骏非凡，全身雪白，自顶至蹄，更无一根杂毛。这样的好马，竟要来拉车，已然是惹人注目之极的了。

可是那辆车子，却更是引人注目！

那车的车身，全都镶着银片，在日光之下，映着积雪，一片银光闪耀，亮得人几乎连眼也睁不开来，如果仔细看去，还可以看到在银片上，还精工

镌刻着各种鱼虫花鸟的图案，就差没有龙和凤了。

在车窗上，遮的是猩红的绒廉，那车的四只车轮和车轭、车辕，全都闪着紫光，分明是上佳的紫檀木所雕成的，在木的转角处，也都包着银片。

车厢中坐的是什么人，自然看不到，但是在车座之上的两个御者，却是如同天神一样，身高八尺，威风凛凛，威武之极。

车子一到湖滨楼之前，便停了下来。

湖滨楼中的掌柜和伙计，立时迎了出来，那两驾车的御者，别看他们身形高大，但是行动却十分灵巧，轻轻一跳，已跳了下来，伫立在车门之前。

这时，站立不动的人，人人都看得目瞪口呆，只怕每一个人的心中都在想，若是我做了齐大公子，那该有多么好！只有那公子哥儿一人，神情却是和常人大为有异，他紧蹙着双眉，像是有什么极难解的心事一样。

车一停，那七八十名化子立时又鼓噪了起来，那两名驾车的大汉，转过头来，向他们怒目而视。

虽然是白天，但是当那两名身形魁伟之极的大汉，向那些化子怒目而视之际，在他们的眼中，也射出凌厉之极的光芒来。

那种光芒，有一股慑人的力量，令得七八十名化子，一齐静了下来。然后，才听得那两名大汉齐声道：“请公子下车！”

他们一面说，一面自车门上，拉下一一道梯子来，车门离地本不太高，是以那梯子也只有两三级。但是梯子拉下之后，那两人却又打开了一卷三尺来宽，雪白，毛头足有三寸来长的白狐皮垫来。

那白狐皮垫十分长，不但铺在梯子上，而且一直向前伸开去，直至铺进了湖滨楼的门口，那显然是供齐大公子踏脚之用的。

那样的白狐裘，珍异绝伦，寻常王公大臣，也难以有上一件，但是这齐大公子，却用来制成了垫子，专供他踏脚之用！这等豪阔法，实在是令人咋舌的了！

那公子哥儿缓缓地向前走了几步，以便在齐大公子下车时，可以将他看得清楚些。

那人连忙跟在后面，也走前了几步。

只见那扇车门打开，一个身披重裘的人，自车门之中，跨了出来。那人的头上戴着一顶银光闪闪，毛儿又细又长，一时间竟看不出是什么皮毛来的皮帽子，在帽檐之上，缀着一列明珠。

那一列明珠，颗颗都有指甲大小，浑圆晶莹，他身上则披着银白色缎子的斗篷，下了车子，在白狐皮的皮垫上站了一站。就在此际，只听得那七八十名化子又叫了起来，道：“齐大公子福寿无疆！”

那人略抬了抬头，他头上所戴的那顶皮帽十分大，若不是他抬起头来，

是看不清他的脸面的。这时，他抬起头来，才可以大致看到他的面容。

只见他的年纪还十分轻，肤色白得几乎连一点血色也没有，但是一双眼睛，却是黑白分明，极其有神。他在一抬头之后，突然一扬手。

随着他的手从斗篷中扬了起来，只见半空之中突然生出一道金光，接着，便是一片“铮铮”之声，他在一扬手之间，竟抛出了百来片手掌大小的金叶子，那些金叶子，每一片怕不有七八钱重，扬得满天闪起金光，又一齐落了下来。

那七八十名化子发了一声喊，一涌而上，你争我夺，转眼之间，便将之抢了个干干净净。跟在那公子哥儿身后的那人叹了一声，道：“唉，这大半个月来，临安城中的化子，可个个全发了财，有一个还在城南，买了几十亩好地，唉，明儿一早，我也去弄一套破衫来充化子。”

那公子哥儿却像是全然未曾听得那人的话一样，一双眼盯在齐大公子的身上。齐大公子在抛出了那一叠金叶子之后，便不再理会，那两个大汉，则一左一右，护卫着他，一齐向湖滨楼中走去。

眼看他们三人就要走进湖滨楼了，忽然有三个人，气急败坏地奔了过来，到了近前，上气不接下气地道：“公子，公子，丞相府有人来，在客店中等候公子，请公子快快回去！”

齐大公子略停了一停道：“来的是什么人？”

他一开口，声音十分清冷，听来令人有十分异样的感觉，那三人中的一个，忙递上了一个大红帖子，道：“他有名帖在此。”

齐大公子接过了帖子一看，只见上面金印着三个大字：巴占魁。左下还有四个小字：湖北崂春。

这时，那公子哥儿更走得近了些，全神贯注，也向那名帖看去，等他看到了“巴占魁”三字之际，他面上神色略略一变。只听得齐大公子立时道：“回客店去。”

齐大公子一个转身，便上了踏脚，进入了马车的车厢，那两名大汉的动作，更是快得出奇，转眼之间，便卷起了白狐皮，推上了踏脚，飞身跃起，上了车座，皮鞭挥起，发出了“啪”地一声响，那四匹雪白的白马，已然撒开蹄儿，向前奔去。

那公子哥儿一见这等情形，立时转过身来，亦步亦趋跟在他身后，一心以为可以到湖滨楼去享受美酒佳肴，但那人道：“你在此等我一等，我去去就来！”

那人陡地一呆，忙道：“公子，这——”

可是他只讲了三个字，那公子哥儿身形一闪，一阵劲风，向他直扑了过来，令得他不由自主，向后连退了三步，激灵灵地打了一个寒战。

等到他再定过神来时，那公子哥儿已不知去向了。那人不禁发了急，忙拉

住了身边的人，问道：“你可曾看到刚才在我面前的那位公子，何处去了？”

那被拉住的人瞪了他一眼，用力摔脱了衣袖，径自去了。那人东张西望，口中还不断在喃喃自语，道：“这位公子叫我在这里等着，想必总不会白等的。”

他翻来覆去讲那两句话，也不知讲了多少遍，冬天日短，眼看日头过了正中，便自偏西，那人等得肚中咕噜咕噜直响，偏偏又是站在湖滨楼的前面，阵阵酒肉香味传了过来，更是唾涎欲滴。

那人等得颈也长了，正在不知如何是好之际，忽然听得有人叫着他的名字，道：“咦，这不是方七哥么？何以在街上站立，却不进楼去喝几杯？”

那人正是姓方，名七，一听得有人叫他，连忙循声看去，一看之下，却又满脸的高兴，化为乌有，叫他的人，形容萎琐，身形伛偻，不是别人，却正是在湖边弄猴儿的刘三！

方七正在没好气，一口气全出在刘三的身上，“呸”地一声，道：“贼猴儿，你倒来消遣，何以你又不进楼去喝两盅？”

刘三倒笑了起来，道：“我是想进去喝几盅，可是我不惯喝寡酒，若有人相陪时，我便去了。”

方七“哈哈”笑了起来，道：“你若有银子，叫粉头陪你也有，何愁没人相陪，快走，我在这里，等一位公子，他才是邀我相饮的哩！”

刘三笑道：“方七哥，公子哥儿全是靠不住的，恃着自己长得俊俏，见了佳人，便如同沾了蜜糖的蚁儿一样，如何还记得你？你看，这些银子，够请得动你方七哥了么？”

这刘三一面说，一面便自袖中，摸出了老大的一个元宝来，正是十足的纹银，怕都有二十两重！

方七的舌头伸了出来，足有四寸长，缩不回去，他讲话的声音也变了，未曾饮倒先大了舌头，道：“刘三……哥，你才去……打家劫舍来？”

刘三笑着，道：“你理会这些做什么？就算我真去打家劫舍，那砍头坐牢，也全由我去担当，却是与你无干，不瞒方七哥说，我有一事相求，存心请七哥喝几盅！”

方七心中暗自咕噜，心忖我又不是什么有权有势的人物，怎地这个说有事求我，那个也说有事求我，管他娘的，讨扰他们一餐再说。

方七想着忙道：“我们是自家人，说什么请不请，倒是你这锭银子不可就这样拿着，常言道财不露帛，若是……被人抢走，可去不成湖滨楼了。”

刘三嘿嘿笑着，收好了银子，两人一齐向湖滨楼走去，自有伙计招呼他们，觅到了座位，酒菜齐点了下去，不一会儿，纷纷搬了上来。

酒至半酣，刘三才道：“方七哥，日间在湖边，你见到那两个怪人了？”

方七一呆，道：“是啊，那两个人，真怪得可以，一个叫半男半女，一个

竟然叫倒行逆施，而且出言……惊人，不知是什么来路。”

他酒已有七分光了，但是一提到那两个怪人“出言惊人”，还是呆了一呆，四下一看，像是怕被人听了去，刘三忙又道：“方七哥，你曾对那两人，提起东天目神掌白大侠来？”

方七按住了酒壶，声音压得更低道：“正是听得人说白大侠到临安，竟是为了岳元帅而来的。”

刘三问道：“他想救岳元帅？”方七急着道：“我的爷，你怎么大呼小叫？叫人听到了，你我都是死！”

刘三伸了伸舌头，道：“是的，那是我不小心了，你说你识得一位禁子，知道白大侠囚在何处，是也不是？可能带我去见见他？”

方七呆了一呆，他究竟也是城中的混混，鉴貌辨色，已知道有蹊跷，他又喝了一杯酒道：“刘三哥，你是耍猴儿却想识得牢头禁子，却是为何？”

刘三笑道：“方七哥，不瞒你说，那白大侠曾对我有恩，他被下在狱中，我想去探他一探。”

方七眼珠乱转道：“那你准备得多少银子？”

刘三道：“一二百两，总还筹得出。”

方七一拍桌子，道：“好，我们去看看，他可在家中，这就走！”

刘三放下了一块碎银，就和方七一起出了湖滨楼，这时，天色已黑，已是万家灯火了，他们接连经过了几条大街，全是灯火辉煌，接着，转进了一道小巷之中，在一扇门前，停了下来。

方七伸手拍门，道：“苏大哥在家么？”

他拍了两下，无人应门，但是，门儿却“呀”一声，被他拍了开来。方七一怔，刘三已突然在他的身边掠过，推门而入。

门内乃是一个小小的院子，院子的那头，是三五间房舍，却是黑漆一片，什么也看不到，刘三疾向前走出了两步，便听得屋中传来了一声冷笑，道：“刘朋友，你来迟一步了！”

刘三的身子，震了一震，但是他随即恢复了镇定道：“谁？”

他在出声询问间，方七大呼小叫起来，道：“是什么人？那可不是苏大哥的声音，那——”

他话还未曾讲完，刘三突然一反手，伸指在他的胁下，拍了一拍，方七非但立时没有了声音，而且还咕咚一声，跌倒在地，刘三的手臂一挥，“呼”地一股劲风，已将方七涌得向外直滚了出去，一直滚到了院子的角落里，才被一只大水缸阻住了去路。

而刘三始终未曾回过头来，他注视着前面，双目之中，精光四射，面上那种萎琐的神态，也一扫而空，而换成了机警之极的神情，和湖边上弄猴儿

的刘三，简直如同两个人一样！

他又沉声问道：“谁？”

屋中却响起了一阵阴恻恻的笑声道：“人说临安城卧虎藏龙，当真不假，只惜临安人有眼无珠，连西天目神猿刘三爷到了城中居然也无人知道！”

刘三“嘿嘿”笑了起来，他此际不但神情判若两人，连声音也变了样，那两下笑声，听来便有一股震慑他人的气概，只听得他道：“刘某人算得什么，入临安城来，难道还要大锣大鼓，闹得无人不知么？”

浙江天目山，有东天目，西天目之分，东天目神掌白大侠白旭，西天目神猿刘三，不但在武林中齐名，各怀绝技。

这时，只听得屋中那阴恻恻的声音又道：“刘三爷，你若是还不算得什么，武林中谁还叫得出字号来？实告诉你，白老大一出了事儿，我们早就算定你要来了，但是却未曾想到今天会意外和你在这里见面！”

神猿刘三本来还猜不透在屋中发话的是什么人，只是从对方的声音中听来，阴阳怪气，练的分明十分邪门的功夫，乃是旁门左道中人，如此而已。但是此际，一听得那几句话，他却恍然大悟，“哈哈”一笑，道：“原来是你们！”

随着他那一句话，只见突然之间，自屋子之中，涌出了十多个人来。

那间屋子十分小，而且，刚才在出声的，一直只有那阴恻恻的声音一个人，是以突然之间，在黑暗之中，冒出了那么多人来，使人感到极之外。

那些人有的从门口穿出来，有的从视窗跳出来，自屋子中出来的人虽多，但是行动尽皆轻巧无比，一点声息也没有。

那些人窜了出来之后，立时散了开来，转眼之间，只见他们人人贴墙而立，已将神猿刘三，围在中心。

在黯淡的月色之下，可以看到神猿刘三的面色，变得十分凝重、苍白，他仍然凝立着不动。

而当那些人窜出了屋子，将刘三围定了之后，只听得屋中又是一声笑，一个人缓步踱了出来，那人身披重裘，手中却执着一柄折扇。但是那柄折扇，足有两尺来长，金光闪闪，十分夺目。

那人约莫有四十上下年纪，却是神清气和，气度雍容，脸上丝毫也不带邪气，若不是他开起口来，声音那样阴森森地，任谁也将他当作正派中的高手。

他一出来，神猿刘三的目光，冷电似的，盯在他手中的折扇上，一声冷笑道：“温帮主，你什么时候，也到临安城中，卖身投靠来了？”

那中年人一笑，道：“刘三爷好说，势之所趋，谁不如此？在下早已想到有人会到这里来探听消息，但是原本等的，是一条大鱼，如今大鱼不来上钩，来了刘三爷这条中鱼，也是好的，众位弟兄，再不动手，却等恁地？”

那中年人最后八个字，乃是运足中气，疾涌而出的，简直如同半空之中，